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赵盛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董事赵盛华(信息披露义务人)减 持股份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董事赵盛华持有公司股份18.883,299股,占公司 现总股本的比例为5,0000%,持股比例下降至5%以下,不再是公司单一持股5% 以上股东:
- 3、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董事赵盛华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海茜合计持有公司 股份22,870,139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比例为6.0556%,系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 股东。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赵盛华出 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赵盛华近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了公司部分股票, 鉴于赵盛华的持股比例已从6.5397%减持至5.0000%, 根据《 证券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赵盛华于2025年7月28日至2025年10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815,1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98%,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 减持股数 | 减持比例 |
|------|------|-------------|--------|-----------|--------|
| 双小石柳 | | | (元/股) | (股) | (%) |
| | 集中竞价 | 2025年7月28日 | 14.69 | 3,776,679 | 1.0000 |
| 赵盛华 | 大宗交易 | 2025年10月16日 | 10.62 | 2,038,479 | 0.5398 |
| | | 5,815,158 | 1.5398 | | |

注: 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
|----------|---------------|
| <u> </u> | 平仪仪流文列则但即行双目沉 |

|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股份性质 | 股数 | 占总股本比例 (%) | 股数 | 占总股本比例 (%) |
| 合计持有股份 | 24,698,457 | 6.5397 | 18,883,299 | 5.0000 |
|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 6,174,614 | 1.6349 | 359,456 | 0.0952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8,523,843 | 4.9048 | 18,523,843 | 4.9048 |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其他情况说明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盛华的减持计划实施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 2、赵盛华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 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3、本次权益变动后,赵盛华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0000%,持股比例下降至5%以下,不再是公司单一持股5%以上股东。赵盛华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海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870,139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比例为6.0556%,系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后续减持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赵盛华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股份变动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7日